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为持续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了《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将2025年上半年行动方案的主要进展及成效情况报告如下：

#### 一、深化变革，做强做优主业，提升经营管理质量和经营业绩

2025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变革，不断夯实两海战略，经营质量得到持续性改善；公司通过国内国际业务协同发力，市场开拓不断取得突破，在手储备订单充足。

**国内业务：**公司通过前沿技术的突破和平台化创新，从性能、成本、质量等各个维度构建核心竞争力，成功推出适配不同场景的标杆机型；同时，为实现全产业链降本增效目标，公司从各层面实施平台化、精细化成本管控，形成覆盖海陆场景的梯度化产品矩阵，以“性能-质量-成本”黄金三角持续巩固行业领跑地位。

**国际业务：**公司持续开拓海外市场，订单结构持续优化，覆盖欧洲、亚太及中东北非等区域；海上风电机组尤其是漂浮式意向订单受到客户重点关注，展现出公司在风电装备领域的全球竞争力，海外属地化持续推进。

**战略业务：**公司通过与重点国际客户推进绿色燃料长期协议签订，联合国际国内战略合作伙伴在重点区域规划“风光储氢燃”、海洋能源与绿色化工项目等，完善“风光储氢燃”一体化布局，以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带动增量市场突破。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台30MW级纯氢燃气轮机“木星一号”完成整机全速空载测试，

并于2025年7月成功发运交付。

## **二、持续深化全方位创新, 驱动高质量发展, 巩固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智慧风电场运营管理”模块成功应用TARS分布式架构和AI机理融合预测技术, 构建了覆盖集中监控、评估预测、健康管理、智能决策等核心功能的智能化运营体系, 实现了风力发电机组全息感知、智能控制与辅助决策的协同联动, 有效解决了传统风场在数据利用、故障预判、智能控制和运维决策等维度的行业痛点, 显著降低了风场故障率, 提升了风力发电机组的发电效率。同时, 公司也在积极探索AI在风功率预测、电力交易、设备检修辅助的场景化应用。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 通过技术先进性与产品可靠性的深度融合, 持续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风电创新解决方案。依托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实现机组大型化创新突破, 公司将不断丰富漂浮式风机的技术储备, 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作为全球清洁能源领域的创新推动者和技术引领者, 公司将持续推动风电技术创新浪潮, 不断延拓风电开发边界, 为全球绿色发展提供可持续、全方位的支持。

## **三、坚持规范运作, 筑牢合规根基, 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根据最新《公司法》和《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 公司全面梳理了现行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 并将持续推进相关制度的修订、精简和优化, 完成新《公司法》体系下的治理体系的过渡。

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公司章程》以及内部治理制度, 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规范运作, 公司持续强化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支持, 切实维护公司的治理秩序, 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 稳定利润分配, 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严格按照利润分配政策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实施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2025年7月4日, 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 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41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53,929,561.16元(含税)。

为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合法权益,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供股东会网络投票提醒服务, 确保投资者及时获知股东会召开信息, 为中小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利提供便利。

##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建立多维度、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于2025年5月12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独立董事、首席财务官和董事会秘书等经营层出席会议，围绕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此外，公司通过投资者交流活动、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充分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回应投资者关切，传递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持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 六、加强专项培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互动沟通，持续优化独立董事的履职支撑体系，积极组织并支持独立董事参加上市协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各类独立董事后续培训，为独立董事的职责履行提供充分的配合和条件支持。

2025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落实，广泛听取投资者、治理层和经营层等相关方对行动方案的意见与建议，并依法依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通过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以保障投资者权益，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稳步实现公司价值的增长。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